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鹤壁市山城区城市管理局

设计人(全称): 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 中水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城区城市供暖管线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山城区城市供暖管线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山发改(2022)170号,项目备案代码2211-410603-04-05-745319。

3. 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工程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次网管网敷设、飞鹤小区等39个小区热交换站及二次管网改造。

一次网管网敷设,全长15666m,管径为DN300、DN800、DN900。其中DN300管网2546m, DN800管网9760m, DN900管网3360m。本次供热管网的建设惠及飞鹤小区等39个小区,供暖总建筑面积231.07万 m^2 。对飞鹤小区等39个小区热交换站装修改造,交换站设备安装。装修改造交换站39个,总建筑面积2978.50 m^2 ;安装39套换热设备,每套设备包含换热机组、软水设备、软水箱、循环泵等。二次管网敷设,全长140.86km,管径为DN150、DN200、DN250、DN300。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 鹤壁市山城区飞鹤小区等39个小区

5. 工程投资估算: 17100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 /。

7. 工程主要技术: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本项目工程勘察、本供热项目一次管网、39个小区热交换站、二次管网全部相关设计工作。

2. 工程设计阶段: 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完成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审查,以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配合与技术支持等后续服务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6 年 9 月 1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6 年 9 月 20 日。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规定。

五、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捌万零肆佰元整（¥2280400.00）。

六、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红军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刘小东

七、支付方式：转账。

注：上述支付方式供发包人、设计人参考使用。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其附录；
- （5）发包人要求；
- （6）设计费用清单；
- （7）技术标准；
- （8）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 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鹤壁市山城区城市管理局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时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设计人执贰份，勘察人执壹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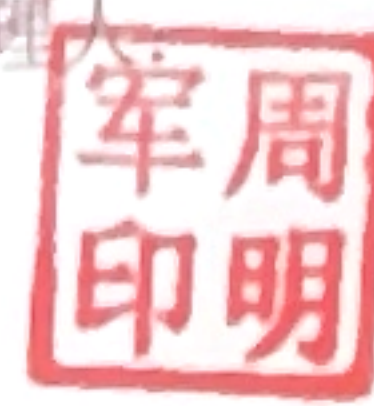
发包人：(盖章)
鹤壁市山城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设计人：(盖章)
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170051898Y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170051898Y

地址：_____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智慧岛尚贤街6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450046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周明军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陈竣科

电话：_____ 电话：0371-66396576

传真：_____ 传真：0371-66363586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zzvj1951@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商都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9950120103003450



勘察人：(盖章)
中水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610111MA6WCEYC5U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11MA6WCEYC5U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河东岸4567

号河畔公馆第1幢1单元17层11710号房

邮政编码: 710038

法定代表人: 崔延渊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29-83457165

传真: 029-83457165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辛家庙支行

账号: 26116101040010230

同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通用合同条款，全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中的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国标GB及河南省省标12YJ标准。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满足国标及省标，无特殊要求。

2.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张红军

身份证号： /

职 务： /

联系电话：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本工程的相关事宜。

本工程设计的相关事宜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10 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发包人应在15天内对设计人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设计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设计人其他义务：无。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小东；

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注册证书号：CD20143300166；

联系电话： / ；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负责本工程设计的相关事宜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10 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勘察负责人姓名：韩振和；

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证书号：AY20065100141；

联系电话： / ；

勘察人对勘察负责人的授权范围：负责本工程勘察的相关事宜

勘察人更换勘察负责人的，应提前 10 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4. 工程设计资料

发包人应当在工程设计前或专用合同条款附件约定的时间向设计人提供工程设计所必需的工程设计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发包人提交上述文件和资料超过约定期限的，超过约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约定的交付工程设计文件时间相应顺延；超过约定期限15天以外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工程设计文件的时间。工程设计资料逾期提供导致增加了设计工作量的，设计人可以要求发包人另行支付相应设计费用，并相应延长设计周期。

5. 工程设计要求

发包人应当遵守法律和技术标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设计人违反法律和工程质量、安全标准进行工程设计，降低工程质量。

设计人应当按法律和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及发包人要求进行工程设计。设计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计资料有问题的，设计人应当及时通知发包人并经发包人确认。

设计人应当根据建筑工程的使用功能和专业技术协调要求，合理确定基础类型、结构体系、结构布置、使用荷载及综合管线等。

设计人在工程设计中选用的材料、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及适应性，满足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等要求。

设计人应做好工程设计的质量与技术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工程设计质量保证体系，加强工程设计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完整的设计文件的设计、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

工程设计文件的编制应符合法律、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及合同的要求。工程设计依据应完整、准确、可靠，设计方案论证充分，计算成果可靠，并能够实施。工程设计文件的深度应满足本合同相应设计阶段的规定要求，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

建筑物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50年。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视项目推进情况而定。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名称、时间和份数在专用合同条款附件3中约定。

设计人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给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出具书面签收单，内容包括图纸名称、图纸内容、图纸形式、份数、提交和签收日期、提交人与接收人的亲笔签名。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发包人对设计人的设计文件审查期限不超过 15 天。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 15 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

设计人应当提供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设计技术问题和竣工验收服务。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详见附件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发包人变更工程设计的内容、规模、功能、条件等，应当向设计人提供书面要求，设计人在不违反法律规定以及技术标准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应当按照发包人要求变更工程设计。

发包人变更工程设计的内容、规模、功能、条件或因提交的设计资料存在错误或作较大修改时，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设计人可按本条约定和合同条款附件的约定，与发包人协商对合同价格和或完工时间做可共同接受的修改。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设计人不需有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

13. 知识产权

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书以及反映发包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设计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设计人，发包人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设计人书面同意，发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设计人在工程设计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设计人承担；因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计资料导致侵权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合同当事人双方均有权在不损害对方利益和保密约定的前提下，在自己宣传用的印刷品或其他出版物上，或申报奖项时等情形下公布有关项目的文字和图片材料。

14.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因非设计人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双方协商按照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计算设计费。

发包人未按合同条款附件约定的金额和期限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时，设计人有权中止设计工作。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进行审批或本合同工程停建、缓建，发包人应在事件发生之日起15天内向设计人结算并支付设计费。发包人擅自将设计人的设计文件用于本工程以外的工程或交第三方使用时，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应赔偿设计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按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金额双倍返还给发包人。

设计人对工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其他事故时，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当根据直接经济损失程度由双方协商支付赔偿。

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解除未经发包人同意的设计分包合同，设计人应当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5.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必要的证明。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设计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16. 合同解除

发包人与设计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当事人一方或双方可解除合同：

设计人工程设计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经发包人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修改后仍不能满足国家现行深度要求或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设计质量要求的，发包人可解除合同；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费用，经设计人催告后，在30天内仍未支付的，设计人可以解除合同；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7. 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自行和解，自行和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仲裁，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其他约定：无

一、设计费总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捌万零肆佰元整（¥2280400.00元）。

二、设计费总额构成：工程设计基本服务费用及后期工地服务费。

三、经发包人、设计人双方确认，设计费支付方式如下：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20%；
2. 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评审拨付至合同价款的50%；
3.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图纸会审拨付至合同价款的90%；
4. 竣工验收后拨付至合同价款的100%。